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uture Bright Mining Holdings Limited 高鵬礦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12)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

主要財務摘要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業績			
收入	11,271	2,858	294.4%
毛利	7,889	1,582	398.7%
除稅前虧損	(1,463)	(12,459)	(88.3%)
所得稅(開支)／抵免	(1,301)	225	(678.2%)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2,764)	(12,234)	(77.4%)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人民幣0.8分	人民幣5.6分	(85.7%)
綜合財務狀況表主要項目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95,104	42,002	126.4%
資產總值	107,915	66,747	61.7%
每股資產淨值	人民幣0.27分	人民幣0.19分	42.1%

- 收入增長294.4%至約人民幣11,300,000元。
- 毛利增長398.7%至約人民幣7,900,000元。
- 毛利率上升14.6%至約70.0%。
-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減少77.4%至約人民幣2,800,000元。
-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為人民幣0.8分(二零一四年：人民幣5.6分)。
-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2014年：無)。

高鵬礦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母公司」）董事會謹此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綜合全面損益表

	附註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11,271	2,858
銷售成本		(3,382)	(1,276)
毛利		7,889	1,582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2,553	7,629
銷售及分銷開支		(756)	(880)
行政開支		(10,378)	(20,588)
其他開支		(672)	(24)
財務成本	6	(99)	(178)
除稅前虧損	7	(1,463)	(12,459)
所得稅（開支）／抵免	8	(1,301)	225
年度虧損	9	(2,764)	(12,234)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9	(2,764)	(12,234)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9	人民幣0.8分	人民幣5.6分
股息		無	無

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虧損	9	<u><u>(2,764)</u></u>	<u><u>(12,234)</u></u>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於後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u>2,855</u>	<u>(70)</u>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虧損)，除稅後		<u><u>2,855</u></u>	<u><u>(70)</u></u>
年度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u><u>91</u></u>	<u><u>(12,304)</u></u>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u><u>91</u></u>	<u><u>(12,304)</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12月31日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354	14,638
長期預付款項		598	429
無形資產		39,641	42,233
非流動資產總值		60,593	57,300
流動資產			
存貨	10	4,449	657
應收貿易款項	11	5,998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1,004	6,19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871	2,593
流動資產總值		47,322	9,447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4	2,287	14,389
計息銀行借款	15	-	525
流動負債總額		2,287	14,914
流動資產淨值／(負債淨額)		45,035	(5,46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05,628	51,833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15	-	670
遞延稅項負債		9,552	8,251
復墾撥備		972	910
非流動負債總額		10,524	9,831
資產淨值		95,104	42,002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782	-
儲備		92,322	42,002
總權益		95,104	42,002

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2013年8月23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干諾道西88號粵財大廈16樓。本公司的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大理石及大理石相關產品的生產及銷售。

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廣州藝成投資有限公司，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內地」或「中國」）註冊成立。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理事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理事會」）所批准的所有準則及詮釋，以及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批准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

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本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本集團已於截至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整個財政期間貫徹應用其會計政策。

3. 應用經修訂準則及新詮釋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的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以下經修訂準則及新詮釋。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0至2012年週期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1至2013年週期年度改進

於本年度應用以上修訂本對本集團本年度及上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本財務報表所載的資料披露並無實質影響。

此外，本公司已於本財政年度內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採納由香港聯交所頒佈有關財務資料披露的修訂。對財務報表的主要影響在於財務報表中若干資料的呈列及披露。

本集團並未於本財務報表中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的資產銷售或貢獻 ⁶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例外情況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措施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的會計方式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規管遞延賬目 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措施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澄清可接受的折舊及攤銷方法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權益法 ¹
2012至2014年週期年度改進	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¹

¹ 於201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1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對於201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實體生效，因此不適用於本集團

⁶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予以採納

本集團預期將於強制生效日期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正在評估此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於首次應用後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帶來的影響。本集團目前認為此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不大可能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4.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按其產品劃分只經營一項業務，並只有一個可呈報經營分部，即大理石及大理石相關產品的生產及銷售。本集團乃於中國內地經營其主要業務。管理層監察本集團業務單位的經營業績，從而作出資源分配的決策及評估表現。

地區資料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僅源自其於中國內地的業務，本集團並無重大的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內地境外。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各主要客戶的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10%或以上)載列如下：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6,281	不適用*
客戶B	2,885	不適用*
客戶C	1,203	917
客戶D	不適用*	1,277
客戶E	不適用*	438

* 佔本集團總收入10%以下。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指已售貨品於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後的發票淨值；以及所提供服務的價值。

持續經營業務的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銷售貨品	11,271	2,858
其他收入		
銷售副產品	-	7,618
銀行利息收入	45	8
提供服務	503	-
政府補助(附註(a))	2,000	-
其他	5	3

附註(a)：該金額指襄陽高鵬礦業有限公司獲地方中國政府機關就給予成功上市的地方營商企業若干財務獎勵而提供的補助。此等補助不涉及任何未達成的條件或其他或然事項。

6. 財務成本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利息	37	121
已貼現復墾撥備利息	62	57
	<u>99</u>	<u>178</u>

7.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3,382	1,276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工資及薪金	3,757	3,837
退休金計劃供款	463	92
	<u>4,220</u>	<u>3,929</u>
減：資本化員工成本	-	(1,061)
	<u>4,220</u>	<u>2,868</u>
核數師酬金	1,055	800
無形資產攤銷	2,592	367
長期預付款項攤銷	33	24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1,527	771
減：資本化折舊	-	(632)
	<u>1,527</u>	<u>139</u>
匯兌差額淨額	637	-
根據經營租約的最低租賃付款		
— 辦公室	1,016	33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2	4
	<u>2</u>	<u>4</u>

8. 所得稅抵免

本集團須按實體基準就源自本集團成員公司註冊及經營所在司法權區或於當地賺取的利潤繳納所得稅。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任何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並無源自香港或於香港賺取的任何應課稅利潤，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任何撥備。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撥備乃按根據中國內地有關所得稅規則及法規釐定適用於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的企業所得稅稅率計提。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位於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須按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稅率25%繳稅。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得稅開支／（抵免）主要組成部份如下：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中國內地		
年度支出	-	-
遞延	<u>1,301</u>	<u>(225)</u>
年度稅項開支／（抵免）總額	<u><u>1,301</u></u>	<u><u>(225)</u></u>

適用於按中國內地適用所得稅稅率計算的除稅前虧損的所得稅抵免，與本集團按實際稅率計算的所得稅開支／（抵免）對賬如下：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	<u>(1,463)</u>	<u>(12,459)</u>
按本集團旗下公司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	(366)	(3,115)
不可扣稅開支	<u>1,667</u>	<u>2,890</u>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所得稅支出／（抵免）	<u><u>1,301</u></u>	<u><u>(225)</u></u>

9.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以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為反映年內進行供股而調整後的加權平均數352,000,000股（2014年：220,000,000股）計算。

每股攤薄虧損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計算。用於計算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假設所有潛在普通股視作已按零代價被行使或轉換為普通股而發行。

由於已發行認股權證及可換股債券對所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具有反攤薄影響，故並無對截至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任何攤薄調整。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按以下基礎計算：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虧損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u>(2,764)</u>	<u>(12,234)</u>
		股份數目
	2015年	2014年
股份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年內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352,000,000</u>	<u>220,000,000</u>
10. 存貨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製成品	4,382	551
材料及供應品	<u>67</u>	<u>106</u>
總計	<u>4,449</u>	<u>657</u>

11. 應收貿易款項

本集團與其客戶之間的貿易條款以信貸交易為主。信貸期一般為兩個月，對於主要客戶可延長至三個月。每名客戶均設有最高信貸限額。本集團致力對其未獲償還的應收款項維持嚴格控制，並已設立信貸管理部門盡量降低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會定期檢討逾期結餘。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貿易款項持有任何抵押品或採取其他信貸加強措施。應收貿易款項為免息。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計算扣除撥備後的應收貿易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3,338	—
3個月至6個月	2,660	—
總計	<u>5,998</u>	<u>—</u>

未逾期且無減值的應收款項乃與一名最近並無拖欠紀錄的客戶有關。

已逾期但無減值的應收款項乃與一名於本集團紀錄良好的獨立客戶有關。本公司董事按過往經驗認為不必就此等結餘計提減值撥備，原因是有關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化及該等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

1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發售成本	—	6,078
其他應收款項	956	52
其他	48	67
總計	<u>1,004</u>	<u>6,197</u>

遞延上市費用指有關本公司股份首次公開發售的法律及其他專業人士費用，其已於本公司完成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時自權益扣除。

上述資產概無逾期或減值。上表包括的金融資產與近期並無違約紀錄的應收款項有關。

13. 應付貿易款項

本集團一般不會獲供應商提供任何信貸期。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應付貿易款項。

1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應計費用	821	960
應付利息	-	3
其他應付款項	1,466	13,426
	<hr/>	<hr/>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總計	2,287	14,389

其他應付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15. 計息銀行借款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有抵押	-	1,195
	<hr/>	<hr/>
須於一年內償還	-	525
須於第二年償還	-	570
須於第三至五年償還	-	100
	<hr/>	<hr/>
總計	-	1,195

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借款乃以人民幣列值。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借款為年利率較中國人民銀行發佈的最優惠貸款利率高30%的按揭貸款，須於2017年2月28日前分期償還，並以挖掘機作為抵押品。於2015年，本集團已悉數償還計息銀行借款。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收入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經營收入約為人民幣11,300,000元，較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2014財政年度」）的經營收入約人民幣2,900,000元大幅增長約294.4%，此乃由於我們自2014年9月起才投入有限度的商業生產所致。收入指銷售源自中國湖北省一朵岩礦（「一朵岩項目」）的大理石荒料所得收入。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2014財政年度約人民幣1,300,000元增加至本年度約人民幣3,400,000元，增幅與本年度錄得的生產及銷售增幅相符。銷售成本指開採大理石荒料的成本，主要包括礦工成本、材料消耗、燃料、電力、生產設備折舊及採礦權攤銷。

毛利及毛利率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毛利約為人民幣7,900,000元，毛利率約為70.0%，毛利較2014財政年度約人民幣1,600,000元（毛利率約為55.4%）增長398.7%。

其他收入及收益

於本年度，其他收入及收益約為人民幣2,600,000元，較2014財政年度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約人民幣7,600,000元大幅減少約人民幣5,000,000元。有關減少主要由於銷售礦山開發期間開採的副產品所得屬計劃外利益的收入減少所致。該等活動為2014年礦山開發的整體組成部分。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本集團銷售及分銷人員的薪金及工資，以及該等人員的招待及差旅開支，約為人民幣800,000元（2014年：人民幣900,000元），佔本年度的收入約6.7%（2014年：30.8%）。

行政開支

於本年度，行政開支由2014財政年度約人民幣20,600,000元減少人民幣10,200,000元或49.6%至約人民幣10,400,000元。有關減少主要由於2014年內產生上市開支所致。行政開支主要包括法律及專業費、顧問費及員工薪金。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總括而言，本年度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人民幣2,800,000元（2014年：虧損人民幣12,200,000元）。虧損減少主要由於本年度大理石荒料的銷量增加所致。

本公司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45,000,000元（2014年：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5,500,000元），主要由於本公司自上市中籌得所得款項淨額所致，總資產減流動負債為人民幣105,600,000元（2014年：人民幣51,800,000元）。

市場回顧

隨著中國國民經濟持續穩定的發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斷提高，及行業政策的引導和市場的拉動，尤其是作為國民經濟支柱產業的建築業及房地產業的迅猛發展，裝飾裝修需求日益擴大，給建築裝飾業提供了持續、良好的市場前景。大理石材礦物成分簡單，易加工，多數質地細膩，鏡面效果較好，是建築理想的裝飾材料。這些都為大理石行業快速發展提供了有利的外部環境和大好時機，對大理石行業的需求也將持續增加。

據大理石行業市場調查分析報告顯示，未來中國的房地產將向小戶型、精裝修方向發展，而這為大理石材家居提供了很好的空間，此外，家具定做也是一個發展趨勢，這也為大理石材家居提供了更廣闊的市場。從石材到石材家居，大理石企業為客戶提供一站式整體解決方案，將成為未來的一個發展方向。

業務回顧

我們於本年度內致力發展一朵岩項目。繼2014年獲得8,000立方米批文後，我們於2015年5月再獲得20,000立方米批文。8,000立方米批文乃指於2014年9月5日由南漳縣環保局發出的以年投產率8,000立方米生產的環境保護設施（第一階段）竣工驗收批文；而20,000立方米批文乃指於2015年5月從南漳縣環保局取得及由其發出的以全面年投產率20,000立方米生產的環境保護設施竣工驗收批文。我們已生產的大理石荒料合共7,570立方米。從一朵岩項目開採的大理石荒料為我們的主要產品。

於本年度，我們在中國成立全資附屬公司廣東高鵬建材有限公司（「高鵬建材」），並擬定高鵬建材的主要業務將為銷售大理石相關產品，作為本集團大理石產品的一種輔助。

於2015年11月4日，康宏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康宏」，為本公司新註冊成立的全資附屬公司）訂立一份不具法律約束力的諒解備忘錄，以收購四川廣豐源供應鏈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廣豐源」）的51%股權，總現金代價為不超過1,680,000港元。該項建議收購已於2015年12月10日終止。

我們將繼續發展一朵岩項目，銳意分別於2016年及2017年初達到年投產率16,000立方米及20,000立方米的生產。我們將透過行業交流合作提高產品的曝光率及認受性。此外，我們將推進一朵岩項目的勘探工作，進行針對性收購，從而擴大資源量。我們將繼續招攬具有豐厚行業知識的人才，以加強競爭優勢，並朝著成為中國知名的大理石荒料供應商的願景進發。

主要的勘探、開發及生產活動

於2015年，我們將一條連接省道與初步採礦範圍的900米長的礦山運輸道拓寬夯實，並在其與省道連接的旁邊開拓了一處約100×30米的荒料堆場，用作裝載區，增加了荒料堆場的堆放和轉運能力。於2014年安裝的一台250千伏安的專用變壓器目前尚能夠滿足礦區生產和生活的需要，但已做好隨時增容的準備。548米平臺已開採完畢。我們正在進行540米水平及532米兩個工作平臺的採礦工作。為達到規劃產能，我們將於524米水平的一個已經形成但尚未開採的工作平臺開展採礦工作。經過2015年開工後的施工建設，現已將實施採礦範圍的表土及覆蓋層基本剝離。採礦分台階繼續向下進行。

在2014年獲得8,000立方米批文的基礎上我們於2015年5月獲得20,000立方米批文，2015年我們已產出大理石荒料7,570立方米，已完成我們日期為2014年12月29日的招股章程預測的本年度7,500立方米的荒料產出。採礦範圍將會繼續增大，預期於2016年年底前達到16,000立方米的目標產能。

本公司於本年度內並無進行任何勘探活動。於報告期內，一朵岩項目的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9,400,000元。

資源量及儲量

一朵岩項目為一個位於中國湖北省的露天礦坑。目前，本集團持有一朵岩項目的採礦許可證，許可年產能為20,000立方米，為期10年（將於2021年12月30日到期，並可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續期10年至2031年12月30日），涵蓋採礦面積約0.5209平方公里。根據斯羅柯礦業諮詢（香港）有限公司編製日期為2014年12月29日的獨立技術報告，一朵岩項目蘊藏大理石資源，並具備通過勘探擴張資源量的潛力。

下表概述根據JORC準則（2012年版）編製的大理石資源量及儲量估算：

於2015年12月31日的一朵岩大理石資源量報表

資源級別	白色大理石V-1 (百萬立方米)	灰色大理石V-2 (百萬立方米)	總計 (百萬立方米)
推斷	1.8	1.5	3.3
控制	5.5	1.8	7.3
總計	7.3	3.3	10.6

於2015年12月31日的一朵岩大理石儲量報表

儲量級別	白色大理石V-1 (百萬立方米)	灰色大理石V-2 (百萬立方米)	總計 (百萬立方米)
概略	0.86	0.04	0.90

主要的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收購及出售

於本年度，本公司於中國成立全資附屬公司高鵬建材，並擬定高鵬建材的主要業務將為銷售大理石相關產品，作為本集團大理石產品的一種輔助。

於2015年11月4日，本公司新註冊成立的全資附屬公司康宏訂立一份不具法律約束力的諒解備忘錄，以收購廣豐源的51%股權，總現金代價為不超過1,680,000港元。該項建議收購已於2015年12月10日終止。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分部資料

有關本集團分部資料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流動資金主要用以投資於開發礦山及撥付營運資金，而本集團的營運資金來源於銀行借款、股東注資及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

於2015年6月，本集團清償向中國光大銀行借入的銀行貸款未償還結餘，該貸款按中國人民銀行所公佈的最優惠貸款利率加30%計息，並須於2017年2月28日前分期償還。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借款，因此並無計算資產負債比率。根據流動資產人民幣47,300,000元（2014年：人民幣9,400,000元）及流動負債人民幣2,300,000元（2014年：人民幣14,900,000元）計算，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約為20.7倍，而於2014年12月31日則為0.6倍，主要受益於本公司自上市中籌得所得款項淨額所致。

資本結構

於本年度，本公司的股本架構變動如下：

作為籌備本公司股份（「股份」）於2015年1月9日（「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一部份，本公司於2015年1月9日資本化發行263,999,800股股份及發行88,000,000股新股份。

於本年度完成上述股份發行後，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由2015年1月1日的200股增加至上市日期的352,000,000股，並自此維持不變。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聘請合共32名全職僱員。

本集團已定期檢討僱員薪酬組合，並參照僱員個別的表現及當時市場慣例作出釐定。薪酬組合包括基本薪金及其他僱員福利，計有為香港僱員作出法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以及為中國僱員設立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授權但未訂約的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28,100,000元，主要有關建設及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作發展之用。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所持的重大投資

除投資於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外，本集團於本年度內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未來作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的計劃

除招股章程或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2015年12月31日，並無作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的特定計劃。

匯率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

本集團的貨幣資產及交易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於本年度，人民幣兌港元的匯率相對穩定。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利用金融工具進行對沖。本集團持續監察人民幣匯兌風險，並將採取必要的程序以合理的成本降低匯率波動風險。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4年12月8日遵照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設立董事會轄下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訂明書面職權範圍。董事會轄下的審核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曾慶洪先生（委員會主席）、周曉東先生及冼家勁先生。審核委員會已（其中包括）審閱本集團本年度的經審核全年業績。

其他委員會

除審核委員會外，董事會亦設立了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委員會訂有明確的職務範圍及書面職權範圍。

遵照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按上市規則附錄十（「標準守則」）所載，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採納行為守則。

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自上市日期起至2015年12月31日已遵守標準守則規定的標準。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維護其股東的利息及提升本公司的企業價值、問責性及透明度。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以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守則條文及若干建議最佳常規作為基礎。除下文所述有關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及A.4.1條的事項外，本公司自上市日期起及至2015年12月31日止整段期間內，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本公司將繼續加強其企業管治常規，以配合其業務營運及發展。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於2015年10月19日，郭小平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而周太平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可為本集團提供有力及一致的領導，使本集團整體策略規劃的有效性及效率提高。董事會認為此架構不會損害董事會與本集團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及授權均衡分佈。

根據守則條文第A.4.1條，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不設指定年期，但彼等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

報告期後事項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自2015年12月31日起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止，並無發生對本集團造成影響的重要事件。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2016年6月7日(星期二)舉行應屆股東週年大會(「2016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召開2016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的法律法規發佈及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為確定2016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的出席及投票資格，本公司將於2016年6月3日(星期五)至2016年6月7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股東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務請股東謹記確保最遲於2016年6月2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將所有已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一併遞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核數師

本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經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核，其將任滿告退，並符合資格及願意於2016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續聘。本公司將於2016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以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的核數師。

發佈全年業績及2015年年報

本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futurebrightltd.com)。本公司2015年年報將寄發予股東及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瀏覽。

承董事會命
主席兼行政總裁
周太平

香港，2016年3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周太平先生、張德聰先生及袁山先生(張德聰先生的替任董事)；非執行董事為李靖先生、胡錦雄先生及梁嘉輝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大潛先生、冼家勁先生、周曉東先生及曾慶洪先生。